

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民政办发〔2026〕13号

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民乐县2026年地下水超采区 系统治理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，县直及省市驻民有关单位：

《民乐县2026年地下水超采区系统治理实施方案》已经县第十九届人民政府第89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22日

办公室

抄送：县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

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22日印

共印20份

民乐县 2026 年地下水超采区系统治理实施方案

为坚决遏制地下水超采势头，持续压减地下水水位，稳步实现采补平衡目标，按照《民乐县治理地下水超采攻坚行动方案（2026—2028 年）》部署要求，聚焦年度攻坚重点任务，结合县域工作实际，细化工作举措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治理范围

依据 2025 年甘肃省水利厅、甘肃省自然资源厅《关于印发全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成果的通知》（甘水资源发〔2025〕96 号），民乐县划为中型孔隙浅层地下水超采区共 1 处，超采面积 266 平方千米，其中耕地面积 24.3 万亩、基本农田面积 20.1 万亩，地理坐标为东经 $100^{\circ} 32' 33.91''$ — $100^{\circ} 49' 27.65''$ ，北纬 $38^{\circ} 35' 2.58''$ — $38^{\circ} 44' 25.50''$ 。地域覆盖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、工业园区部分区域，核心分布于洪水河灌区下游。

二、年度目标

2026 年全县农业用水总量严格控制在 3.53 亿立方米以内，关停机井 35 眼，地下水超采区压减水量 488 万立方米，确保用水总量、强度和地下水取水量、水位“双控”指标控制在目标之内，地下水位稳步回升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至 0.59，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占比达到 74.8%；新增农业节水能力 2064 万立方米，置换地下水 365 万立方米以上；建成“双源互济”蓄水池

（“港灣式”泵池）50座，规模养殖场节水设施配套率达80%以上，农林场用水数字化监管实现全覆盖，建成4个“一场一业”绿色转型样板农场。

三、重点工作

（一）建设节水工程

1. 依法关停机井。2026年3月底前，完成工业园区、六坝镇等35眼机井关停工作，落实“一井一档”，建立关停机井台账，实施挂牌管理，落实应急抗旱机井常态化巡查，防止违规启用。

（牵头单位：县水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、工业园区管委会）

2. 推进调蓄及双源互济蓄水池建设。2026年3月底前，完成超采区47座调蓄水池建设及验收，总库容达139万立方米。完成50座“双源互济”蓄水池建设任务，落实“一池一策”管理机制，确保正常投用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务局；责任单位：民发集团、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、工业园区管委会）

3. 实施水源置换配套管网工程。2026年3月底前，完成沿国道227线15.4公里、园区12.2公里公共供水管网铺设，实现园区自来水全覆盖、1.06万亩生态保灌区域的生态供水目标；完成银河片区3公里引水管道埋设、神龙片区2.5公里、六坝镇3.5公里渠道水系连通工程，构建高效输配水体系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水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县青龙水务公司、工业园区管委会、县林草局）

4. 加快高标准农田提质建设。2026年5月底前，完成超采区7.2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其中三堡镇0.02万亩、六坝镇3.4

万亩、新天镇 1.57 万亩、南古镇 0.17 万亩、工业园区 2.11 万亩；全面集成水肥一体化、智慧监测、精准施肥等智慧农业技术，实现年度新增节水 1000 万立方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民发集团、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、工业园区管委会）

（二）推广节水技术

1. 新增高效设施农业种植面积。2026 年 3 月底前，新建设施农业 2500 亩，其中超采区 1045 亩，年节水 40 万立方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各镇人民政府、工业园区管委会）

2. 普及垄膜沟灌节水技术。2026 年 3 月底前，推广以垄膜沟灌为主的灌溉技术 3.85 万亩（南丰镇 0.25 万亩、永固镇 0.32 万亩、洪水镇 0.42 万亩、民联镇 0.32 万亩、三堡镇 0.32 万亩、六坝镇 0.5 万亩、顺化镇 0.32 万亩、丰乐镇 0.3 万亩、新天镇 0.55 万亩、南古镇 0.55 万亩），其中超采区 1.03 万亩，节水 228 万立方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各镇人民政府）

3. 扩种低耗水中药材经济作物。2026 年 5 月底前，在超采区种植中药材 0.6 万亩，其中超采区 0.265 万亩。优化作物种植结构，降低灌溉用水强度，扩大低耗水高效益作物种植面积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）

4. 全域推广小麦浅埋滴灌技术。2026 年 3 月底前，全县推广小麦浅埋滴灌 5.1 万亩，其中超采区 1.57 万亩，节水 200 万立方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各镇人民政府）

（三）优化种植结构

1. 推进大田玉米改种饲用玉米。2026年4月底前，在超采区完成2.5万亩大田玉米改种饲用玉米（三堡镇0.16万亩、六坝镇0.85万亩、新天镇0.84万亩、南古镇0.32万亩、工业园区0.33万亩），实现节水100万立方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）

2. 推广抗旱优质小麦品种种植。2026年4月底前，在超采区完成1.97万亩小麦种植（三堡镇0.14万亩、六坝镇1.16万亩、新天镇0.52万亩、南古镇0.15万亩），推广抗旱优质品种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三堡镇、六坝镇、新天镇、南古镇）

（四）强化用水管理

1. 开展水事违法行为联合执法。2026年3月底前，建立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，将违规打井、无证取水、超许可取水等行为纳入有奖举报范围；深化“行政执法+刑事司法+公益诉讼”衔接机制和“审计+督查+巡察+纪检”监督机制；全年常态化开展执法检查，动态建立问题台账，实行挂牌督办、清单化闭环管理，严厉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。（牵头单位：县纪委监委；责任单位：县公安局、县检察院、市生态环境局民乐分局、县审计局、国网民乐供电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）

2. 建立机井水电双计管控机制。建立机井取水、用电“水电双计台账”，以取水许可量为基准核定用电量，形成“以电控水、水电双计、定额充电、余量报警”模式；严格抗旱应急机井封停监管，封停期间严禁擅自供电、转为常态化取水。（牵头单位：

县水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国网民乐供电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）

3. 升级水资源智慧监管平台体系。2026年3月前，完成12眼未实现在线计量机井的监测设备安装，实现数据在线计量监控全覆盖，落实“一井一档、一井一额、一井一控、一平台监管”；开发“智慧水务”手机APP，实现水预算申报、复核、执行等事项“掌上办”；优化“1+N”智慧水务架构体系，推动水资源综合监管平台数据远程传输、实时汇总、智能核算，实现“一张图”可视化监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水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国网民乐供电公司、各镇人民政府）

（五）农林场绿色转型示范打造

2026年5月底前，完成农场绿色转型建设任务，关停灌溉机井，建设高标准农田6457亩，修建4座总库容23万立方米蓄水池，实施机关农场残次林地改造复垦项目，推广智能灌溉技术，调整优化种植结构，完成绿化林修复，新增节水能力72.72万立方米；建成4个“一场一业”特色鲜明的绿色转型样板农场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；责任单位：县水务局、县林草局）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建立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的地下水超采治理责任体系，落实县级领导包抓机制；成立党政一把手任组长的工作专班，牵头做好指导监管工作；各镇落实主体责任，制定细化方案，层层压实责任。

（二）严格督查考核。建立季度调度定期通报、年终考核机制，将农业领域地下水超采治理工作纳入县委、县政府年度重点督查内容，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等方式常态化督导，对工作不力、进

展缓慢的提醒、通报和督办，对发生违纪违法问题的按照《张掖市加强水资源管理领域违纪违法问题查处问责若干措施》严肃问责。

（三）强化资金保障。县财政将治理奖补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，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；对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、发展节约集约用水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给予激励和奖补。

（四）加强队伍建设。加强水利干部队伍监督管理，加大水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力度，加强履职行为、制度执行、廉洁自律等情况的监督检查。打造懂水务、善管理、敢担当的水利工作队伍。